

证券代码：832566

证券简称：梓橦宫

公告编号：2023-088

四川梓橦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7月30日，四川梓橦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普通股16,521,740股，发行方式为定价发行，发行价格为13.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23,043,49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8,163,669.81元，到账时间为2021年8月4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 (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投入进度（%） (3)=(2)/(1)
1	募投项目生产智能建设	四川梓橦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405.91	13.53%
2	募投项目昆明梓橦宫技改扩能建设	昆明梓橦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	1,964.68	98.23%
3	募投项目新药研发项目	四川梓橦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816.37	3,316.83	33.79%

4	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3,327.26	55.45%
合计	-	-	20,816.37	9,014.68	-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如有）：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5225757490030	519,226.16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5206161480032	960,390.14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	51050168790800002534	26,990,968.87
昆明梓潼宫全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石林县支行	24219501040018685	366,696.33
合计	-	-	28,837,281.50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了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具体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二）投资决策及实施方式

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三）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将投资于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以此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认为：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该项议案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相关审批程序合规有效。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专项管

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平安证券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一）《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三）《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